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关于“G 三航 Y1”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后续募集资金使
用安排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

(一) 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G 三航 Y1”，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总额 10 亿元，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绿色产业领域的业务发展，包括用于绿色项目建设或偿还项目贷款、用于偿还存量绿色公司债券。前述绿色项目包括湖南省株洲市清水塘老工业区产业新城整体开发 PPP 项目、徐圩新区达标尾水排海工程或其他符合要求的绿色产业项目。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使用 6.50 亿元用于绿色项目建设或偿还项目贷款，拟使用绿色项目包括湖南省株洲市清水塘老工业区产业新城整体开发 PPP 项目、徐圩新区达标尾水排海工程项目。具体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额		
		用于项目建设	用于偿还项目贷款	合计
1	湖南省株洲市清水塘老工业区产业新城整体开发 PPP 项目	2.00	3.70	5.70
2	徐圩新区达标尾水排海工程	0.00	0.80	0.80
合计	-	2.00	4.50	6.50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使用 3.50 亿元用于偿还存量绿色公司债券。拟偿还的存量绿色公司债券明细如下：

单位: 亿元

债券全称	债券简称	起息日	到期日	发行规模	债券余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绿色短期公司债券(蓝色债券)(第一期)	G三航D1	2022-08-12	2023-08-12	5.00	5.00	3.50
合计	-	-	-	5.00	5.00	3.50

(二) 关于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约定

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约定如下:

根据绿色项目建设进度及项目贷款偿还安排、公司存量绿色公司债券偿还安排,公司可根据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在不影响绿色项目建设或项目贷款偿还、存量绿色公司债券偿还安排的前提下,将闲置的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最长不超过12个月)。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发行人承诺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将闲置的债券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应根据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并及时进行临时信息披露。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及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归还情况

2023年10月16日,公司将本期债券闲置募集资金372,937,169.63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2024年4月,根据本次绿色项目贷款偿还安排,归还113,223,424.67元至募集资金专户。2024年10月,因本期债券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临近12个月,公司已于2024年10月10日将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259,713,744.96元全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4年10月10日,公司已将本期债券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本期募集资金使用安排及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方案

本期债券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到位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余额259,713,744.96元。根据绿色项目贷款偿还安排,拟分别使用65,677,308.22元和14,447,279.35元偿付湖南省株洲市清水塘老工业区产业新城整体开发PPP项目和徐圩新区达标尾水排海工程贷款。前述募集资金使用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余额179,589,157.39元。因本次绿色项目贷款偿还客观存在一定的偿付周期,

资金需按期陆续投入使用。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发展需要，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公司决定按照如下补充流动资金的方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 1、在不影响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计划的前提下，自募集专户转出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 2、根据绿色项目的实际需要，在资金实际用于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前，本公司将用于补流的闲置募集资金及时归还至募集专户并通过募集专户使用；
- 3、本公司财务资金部及投资事业部共同建立募集资金使用台账，对募集资金用于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及募集资金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使用的情况进行完整记录同时做好相关资料的留存工作，并确保在债券存续期内持续满足单次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不超过 12 个月的要求。

四、内部决策程序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使用安排及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方案由公司财务资金部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制定，并根据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要求履行内部决策程序，最终经公司分管领导审批通过。

五、影响分析

本公司就“G 三航 Y1”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的事项符合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偿债能力及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的履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本公司就“G 三航 Y1”公司债券拟定的募集资金使用安排及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安排符合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不影响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计划，并已按照公司财务管理制度要求履行内部决策程序，有利于公司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偿债能力及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的履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为签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关于“G三航Y1”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后续募集资金使用安排的公告》之签章页)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